**服务类项目采购需求模板（通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深圳市休闲渔业示范基地（品牌）创建标准与机制构建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 | | **\***采购方式 | | 公开招标 |
| 计划立项批文号 |  | | | | **\***资金来源 | | 原海域使用金 |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400000 | | | |  | |  |
| 项目背景 | 休闲渔业是现代渔业发展的重要内容，是推进渔业一二三产融合，实现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共赢的产业门类。《全国渔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广东省渔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深府办〔2023〕5号）《深圳市现代渔业发展规划（2022-2025）》中均提出要建设各类休闲渔业载体，大力发展都市休闲渔业。  2022年以来，深圳推动现代渔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发展规划+扶持措施”陆续印发，渔业高质量发展的顶层制度搭建完成，未来重点关注深圳深远海养殖、远洋渔业、休闲渔业等全产业链条的转型升级。在促进休闲渔业发展方面，深圳也组织开展了《深圳市休闲渔业发展专项规划》项目研究，明确了休闲渔业发展的总体目标、主要策略与重点任务。为进一步推动深圳休闲渔业产业规范发展、休闲渔业精品项目/品牌建设，引导企业积极投身渔业三产融合和渔文化推广，广泛借鉴国内外休闲渔业示范项目/品牌打造的先进经验，特开展本项目研究，进行相应标准与机制的研究。 | | | | | | |
| 项目前期设计、规划论证单位 | 无 | | | | | |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2）投标人须具有深圳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资格；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 | | | | | |
| 需求内容 | **\*1、报价要求**  （1）投标人不得以低于企业成本的报价竞标；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2）投标人应提供详细分项报价清单（含报价依据及其详细计算过程等）；  （3）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投标人投标报价或分项报价中的某项明显低于市场正常价格而导致不能正常履约或可能影响项目质量，评标委员会专家有权根据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进行废标处理；  （4）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总价包括投标人完成本招标项目设计的所有工作量、项目实施的所有工作量、项目所需设备的租赁、规划成果制作费用、后续服务、税费等的全部费用和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本项目需求涉及的一切费用；  （5）在合同实施期间，服务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2、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分为四期支付。  （1）首期款：合同生效后，根据中标人提交付款申请和工作方案，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费用的30%；  （2）第二期款：中标人提交前期成果，经采购人审查通过后，根据中标方申请，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费用的30%；  （3）第三期款：中标人提交阶段性成果，经采购人审查通过，根据中标方申请，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费用的20%；  （4）末期款：中标人提交最终成果，经局专题会审查通过并完成最终成果归档后，根据中标方申请，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费用的20%。  **\*3、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4、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5、服务质量监督和项目验收要求**  中标人需按采购人的招标技术及时间要求，完成相应工作成果并全部提交后，通过采购方组织的局专题会审查。 | | | | | | |
| 具体技术要求 | **1、服务总体要求**  项目应符合国家、省、市休闲渔业示范项目建设与管理的常规性要求，在国家、省相关工作基础上，结合深圳实际、突出深圳特色。  项目深度方面，应指导下一步深圳休闲渔业项目品质提升工作开展，推动休闲渔业项目的规范化管理，对关键性建设标准进行充分研究和说明。  **2、工作内容要求**  一是进行国内外休闲渔业项目建设标准与案例研究。结合深圳的需求，选择国内外优秀发展案例，开展对比分析研究，为深圳休闲渔业示范建设提供借鉴。  二是深圳休闲渔业头部项目摸底及发展潜力评估。多渠道梳理深圳休闲渔业项目、企业、品牌情况，开展深圳休闲渔业示范/品牌创建潜力评估，明确当前深圳休闲渔业头部企业/品牌所在层级、现状特征及发展差距。  三是深圳休闲渔业精品项目建设指引。分类型开展深圳市休闲渔业精品项目建设指引研究，引导深圳休闲渔业项目朝精品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并从用地保障、资金扶持、项目运营等方面提出管理建议。 | | | | | | |
| 商务需求 | 1. **项目所依据及参考的标准**   （1）《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广东省农村农业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3）《深圳市现代渔业发展规划（2022-2025年）》  **2、项目服务期限**  本项目完成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个月。遇有特殊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后服务期限可适当延长。  **3、组织实施要求**  采购人应积极配合中标人，对中标人在项目研究过程中与相关部门的沟通提供支持。采购人应指派专人负责与中标人联系，以及接受中标人就本项目的咨询；采购人变更联系人，应及时告知中标人。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组织、举办本规划项目各工作阶段的汇报、审查、研讨等工作，并负责解答相关技术问题。  **4、成果要求**  主要成果：  （1）《国内外休闲渔业项目建设标准与案例研究》  （2）《深圳市休闲渔业头部项目发展潜力测评分析》  （3）《深圳休闲渔业精品项目建设指引》  格式要求：图集、图片采用JPG等格式，涉及重要空间布局的提交矢量图，采用CAD等格式。文本采用PDF格式。其他涉及数字化交付情形的，应按照《关于开展项目数字化交付工作的通知（试行）》落实。  **5、人员要求**  （1）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参与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不少于6人，并应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其职称、学位、获奖、资历等相关情况将作为评分的重要因素。  （2）合同执行过程中，中标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  **6、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期限从最后成果提交采购人之日起一年。  （2）在售后服务期限内提供相关咨询、协调、项目审查和报告更新等技术支持。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安排专人负责售后技术支持，并提供其联系手机、电话、传真、email；如人员需要调整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 | | | | | |
| 评标信息 |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 | | | | | |
| **评标优惠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2.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 % 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均享受**评标优惠政策**第一款的优惠政策。  3.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 1 | 价格 | | | | 20 | |
| 2 | 技术 | | | | 40 | |
|  | 行号 | 内容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 1 | 实施方案 | 15 |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按本项目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1. 背景意义；  2. 工作目标 ；  3. 工作内容 ；  4. 技术方法 ；  5. 技术路线 ；...  **（二）评审标准：**  **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每满足以上1点的得 10分，最高得 50分。**  **2.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加分：**  （1）背景意义的解读深刻、到位；  （2）工作目标的理解深刻、准确；  （3）工作内容的认识全面、深入；  （4）技术方法领先、清晰；  （5）技术路线合理、清晰；  **每满足以上1项要求加 10分，最高加 50分。**  **备注：**  **1.以上评审按百分制打分，累加计分，最高得100分；**  **2.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或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10 |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按本项目要求提供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  2. 应对措施 ；  3. 合理化建议 。  **（二）投标人提供的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1.每满足以上1点的得 20分，最高得 60分。**  **2.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加分：**  （1）项目重点难点剖析到位 ；  （2）应对措施有力、可行 ；  （3）合理化建议具体、表述清晰；  （4）重难点、应对措施、合理化建议一一对应，且从3个以上维度进行分析的。  **每满足以上1项要求加 15分，最高加 60分。**  **备注：**  **1.以上评审按百分制打分，累加计分，最高得100分；**  **2.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或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 |
| 3 |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5 |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按本项目要求提供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1.项目服务期限 ；  2.项目进度安排 ；  3.人员及设备保障 ；  4．ISO质量保障  **（二）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1．每满足以上1点的得 10 分，最高得 40分。**  **2．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加分：**  （1）措施及方案内容全面，可行；  （2）措施及方案内容具体，表述清晰；  （3）措施及方案内容科学合理；  **每满足以上1项要求加 20分，最高加 60分。**  **备注：**  **1.以上评审按百分制打分，累加计分，最高得100分；**  **2.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或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 |
| 4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5 |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按本项目要求提供项目完成后的服务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1. 售后服务期 ；  2. 专员支持；  3. 咨询服务；  4. 归档服务  **（二）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完成后的服务承诺**  **1.每满足以上1点的得 10分，最高得 40分。**  **2.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加分：**  （1）服务承诺内容全面，可行；  （2）服务承诺内容具体，表述清晰；  （3）服务承诺内容科学合理；  **每满足以上1项要求加 20分，最高加 60分。**  **备注：**  **1.以上评审按百分制打分，累加计分，最高得100分；**  **2.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或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 |
| 5 | 违约承诺 | 5 |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以本项目要求提供“违约承诺”，“违约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措施合理和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二）投标人提供的“违约承诺”每满足以上1点的得10分，最高得40分。**  **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加分：**  （1）违约承诺内容全面、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2）违约承诺内容具体，可操作性强；  （3）违约承诺内容科学合理。  **每满足以上1项要求加 20 分，最高加 60 分。**  **备注：**  **1.以上评审按百分制打分，累加计分，最高得100分；**  **2.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或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 |
| 3 | 综合实力 | | 35 | | | |
|  | 行号 | 内容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 1 |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 5 |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0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 |
| 2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3 | | **（一）评分内容**：  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前：  1.独立承担过超大城市全市层面休闲渔业专项研究的，每有1个得50分，满分50分；  2.独立承担过超大城市全市层面渔业发展研究的，每有1个得30分，满分30分；  3.独立承担过超大城市全市层面产业空间布局研究的，每有1个得20分，满分20分。  3.其余不得分。  **（二）评分依据**：  1.依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城市规模划分标准的通知》（国发〔2014〕51号），超大城市是指城区常住人口1000万人以上的城市。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统计年鉴，超大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重庆和天津等。  2.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页作为得分依据。  3.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也可以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4.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 |
| 3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2 |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前（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1.承担的超大城市全市层面渔业相关研究项目获得省级二等奖以上（含二等奖）的，每个得50分；  2.承担的超大城市全市层面海洋相关研究项目获得省级二等奖以上（含二等奖）的，每个得25分；  3.奖项最多提供3个，满分10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奖项照片或获奖（荣誉）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3.国家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国务院（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要求颁发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市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市（地级，或以上级别）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  4.同一项目不得重复计分。 | |
| 4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 6 | | **（一）评分内容：**  本项评分包括负责人项目经验、获奖情况等。  1.取得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得10分；  2.获得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0分；  3.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曾负责或参与超大城市全市渔业相关规划研究，每项得20分，此项满分为40分。  4.自2020年1月1日至今（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因参加或负责超大城市渔业及海洋类研究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每项得20分，此项最高得40分。  **（二）评分依据：**  1.依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城市规模划分标准的通知》（国发〔2014〕51号），超大城市是指城区常住人口1000万人以上的城市。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统计年鉴，超大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重庆和天津等。  2.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购买的项目负责人2024年\_10\_月至\_2024\_年\_12\_月的社保证明（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且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提供加盖投标人公司的情况说明或证明材料的视为符合社保证明的要求）、相关证书、工作经验证明作为得分依据。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4.社保证明资料应当至少包含医疗保险，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  5.工作经验证明为项目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可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6.国家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国务院（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要求颁发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市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市（地级，或以上级别）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 | |
| 5 |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 10 | | **（一）评分内容：**  1.获得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每1人次得10分，最高20分；  2.具有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每1人次得10分，最高20分；  3.具有水产学、生态学、景观学、市场营销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每1人次得10分，最高20分；  3.2020年1月1日至今，参与过超大城市全市层面渔业或海洋相关研究项目且获得省级及以上奖励的，每1人次得10分，最高得40分。  **（二）评分依据：**  1.依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城市规模划分标准的通知》（国发〔2014〕51号），超大城市是指城区常住人口1000万人以上的城市。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统计年鉴，超大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重庆和天津等。  2.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购买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的社保证明（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且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提供加盖投标人公司的情况说明或证明材料的视为符合社保证明的要求）、相关证书、工作经验证明作为得分依据。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4.社保证明资料应当至少包含医疗保险，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  5.工作经验证明为项目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可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6.国家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国务院（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要求颁发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市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市（地级，或以上级别）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 | |
| 6 |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 7 |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包括获得发明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自然资源部或农业农村部科技成果登记证明等），每1项得10分，最高得100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有效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 7 | 服务网点 | 2 | | 1.深圳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机构）（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机构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的，得100分；否则不得分。  2.外地供应商承诺：中标后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提供承诺文件（格式自定）的，得 50 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得分。 | |
| 4 | 诚信情况 | | 5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 1 | 市财政委员会诚信管理情况 | 5 | |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注：

1、带“\*”号的为必填表内容，其他内容可根据项目作适当增减。

2、其他要求栏目仅适用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项目，采购推荐供应商名单必须经过主管部门报批，并将主管部门批复材料提交至采购中心。根据采购条例第十九条规定适用非公开招标方式需要公示的，应同时向采购中心提交公示的证明材料。

3、采购单位以上填报的商务条款、技术条款若存在倾向性或不公正性条款，由此引起的不良后果将由采购单位自行承担。

4、项目需要提供带车服务的，需核查中标单位提供的车型，避免违规出现豪华或超标准车型。